# 《玉楼春·晚妆初了明肌雪》该如何理解？创作背景是什么？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岁月静好 更新时间：2025-03-11

*玉楼春·晚妆初了明肌雪　　李煜 〔五代〕　　晚妆初了明肌雪，春殿嫔娥鱼贯列。凤箫吹断水云间，重按霓裳歌遍彻。　　临春谁更飘香屑?醉拍阑干情味切。归时休放烛光红，待踏马蹄清夜月。　　译文　　月圆之夜，大型宫廷歌舞酒宴。出场前先是画妆。因是...*

　　玉楼春·晚妆初了明肌雪

　　李煜 〔五代〕

　　晚妆初了明肌雪，春殿嫔娥鱼贯列。凤箫吹断水云间，重按霓裳歌遍彻。

　　临春谁更飘香屑?醉拍阑干情味切。归时休放烛光红，待踏马蹄清夜月。

　　译文

　　月圆之夜，大型宫廷歌舞酒宴。出场前先是画妆。因是晚妆，为了适合舞场与烛光，画眉点唇，都不妨色泽浓艳。宫娥们刚画完妆的一刻，是何等光彩照人呀!妆毕，春殿上美女如云，她们队列整齐，鱼贯而入，虽是层层娇娘的行列，望之也顿生军旅的浩荡之感。

　　歌罢宴散，月色更明。当即吩咐随从灭尽红烛，纯任得得马蹄，踏着一路月色归去，方见得歌舞虽散，而余兴未尽!

　　鉴赏

　　此词是李煜于南唐全盛时期所创作的一篇代表作。词的上片主要写春夜宴乐的盛大场面。首句突出描绘“晚妆初了”的嫔娥们的盛妆和美艳，由此写出作者对这些明艳丽人的一片飞扬的意兴，同时从开篇即渲染出夜宴的奢华豪丽。继之两句宴乐开始，歌舞登场，作者极写音乐的悠扬和器物的华美。比如，笙箫二字可以给人一种精美、奢丽的感觉，与词中所描写的奢靡之享乐生活、情调恰相吻合。而“吹”作“吹断”，“按”作“重按”，不但字字可见作者的放任与耽于奢逸，而且十分传神地赋予音乐以强烈的感情色彩。据马令《南唐书》载：“唐之盛时，《霓裳羽衣》最为大典，罹乱，瞽师旷职，其音遂绝。后主独得其谱，乐工曹生亦善琵琶，按谱粗得其声，而未尽善也。(大周)后辄变易讹谬，颇去哇淫，繁手新音，清越可听。”李煜与大周后都精通音律，二人情爱又笃深，更何况《霓裳羽衣》本为唐玄宗时的著名大曲，先失后得，再经过李煜和周后的发现和亲自整理，此时于宫中演奏起来，自然欢愉无比。所以不仅要“重按”，而且要“歌遍彻”，由此也可想见作者之耽享纵逸之情。

　　词的下片是描写曲终人散、踏月醉归的情景。“临春”一句明是写香，暗是写风，暗香随风飘散，词人兴致阑珊，由“谁更”二字而出，更显得活泼有致。“醉拍”二字直白而出，写醉态，写尽兴尽欢妥贴至极。到这里，作者有目见的欣赏，有耳听的享受，有闻香的回味，加上醉拍由口饮而生的意态，正是极色、声、香、味之娱于一处，心旷神驰，兴奋不已，因此才“情味切”，耽溺其中无以自拔。结尾二句，写酒阑歌罢却写得意味盎然，余兴未尽，所以向来为人所称誉。《弇州山人词评》中赞其为“致语也”。今人叶嘉莹曾详评此句：“后主真是一个最懂得生活之情趣的人。而且‘踏马蹄’三字写得极为传神，一则，‘踏’字无论在声音或意义上都可以使人联想到马蹄得得的声音;再则，不曰‘马蹄踏’而曰‘踏马蹄’，则可以予读者以双重之感受，是不仅用马蹄去踏，而且踏在马蹄之下的乃是如此清夜的一片月色，且恍闻有得得之声入耳矣。这种纯真任纵的抒写，带给了读者极其真切的感受。”读此二句，既可感作者的痴醉心情，也可视清静朗洁的月夜美景，更可见作者身上充盈着的文人骚客的雅致逸兴。

　　全词笔法自然奔放，意兴流畅挥洒，语言明丽直快，情境描绘动人。作者从个人宫廷生活场面出发，虽然带有较为浓郁的富贵脂粉气，未能表现出深刻的思想内容，但短短一篇就把一次盛大欢宴的情形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，艺术描绘生动逼真，情景刻画细腻动人，由喻象中见情思，于浅白处见悠远，充分显示了作者高妙的艺术功力，是“写得极为俊逸神飞的一首小词”。

　　创作背景

　　这首词写李煜前期帝王生活中夜晚宫廷歌舞宴乐的盛况，是作者于南唐全盛时所作。

　　免责声明：以上内容源自网络，版权归原作者所有，如有侵犯您的原创版权请告知，我们将尽快删除相关内容。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